

#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属于市卫健委下属二级差额拨款单位，创建于1954年，是一所集中医之精华，在市内及周边地区享有较高声誉的融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的地市级综合性三级甲等中医医院。主要职责是为老百姓提供就医诊疗、预防康复保健。

### 二、部门基本情况

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数为291人。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在岗职工543人，其中：在编263人，同比增加8人；聘用工280人，同比增加了19人；离休人员1人，同比减少了1人，退休人员165人，同比增加7人。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23年景德镇市中医医院收入预算总额为195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了500.06万元。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725.6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3.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8774.38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6.5%。

####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景德镇市中医医院支出预算总额为19500万元，

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了 500.06 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25.6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7%，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9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3 万元；项目支出 18774.38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96.3%，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416.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6.71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6661 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1%；卫生健康支出 1819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3.3%；住房保障支出 50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6%。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景德镇市中医医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25.6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7%，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9.56 万元。

### （四）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11750 万元，上年预算数为 5144 万元。

###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 （六）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三公”财政拨款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 （七）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个。中长期目标：坚持以病人为中心，以社会满意为目标，积极为病人提供优质、高效、安全、价廉、便捷的服务。年度目标：加强党建引领，进一步优化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不断提高科研教学能力和水平；推进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深化和适应医改及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进一步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努力保障医院平稳运行；加强安全管理和信息化建设，提高设施设备和后勤服务保障水平；打造优质服务体系，持续提升患者和社会满意度。

### （八）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8000 万元。

### （九）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 1. 医院医疗收入(2023 年经营收入)二级项目

##### 1) 项目概述

为维持医院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医疗安全和提高医疗技术水平。

##### 2) 立项依据

本项目为必须实施的项目

#####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4) 实施方案

医院日常经营

5) 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医疗业务收入预计1.8亿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院医疗收入(2023年经营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2023年医疗业务收入预计1.8亿元,住院人次达1.24万,次均费用8900元。门诊人次23万人次,次均门诊费用27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率	≤10%
	社会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次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药占比	≤35%

		医院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水平	4级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逐年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从而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诊疗服务	提高
		投入使用新业务大楼,提高患者就诊体验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元收入能耗比	逐年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95分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96分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中医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 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

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科学技术支出 (类) 技术与开发 (款)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项)：反映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项)：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 (类) 公立医院 (款) 中医 (民族) 医院 (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

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